

难解的痼疾*

——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研究

王伟均

(暨南大学 文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32)

关键词: 印度妇女; 强奸侵害; 强奸案; 强奸法

摘要: 近年来, 印度社会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事件频繁发生, 并陆续受到社会的重视和关注。特别是自2012年印度德里公交集体强奸案公之于世后, 有关印度社会针对妇女的强奸问题成为学者们关注与研究的重要领域, 在印度社会乃至整个世界迅速得以展开。由于印度社会长期的强奸盲视和犯罪宽容, 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 历经马图拉强奸案、后马图拉时代、达米尼强奸案与后达米尼时代四个主要阶段, 已经形成了一种男权制度制约下顽固的强奸文化, 并演变为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 陷入案发率高居不下的困局状态。未来如何继续应对和处理这些问题, 建立一个对妇女公平公正的社会, 印度政府任重而道远。

中图分类号: D441.7

文献标识: A

文章编号: 1004-2563(2017)02-0068-13

Unsolvable Social Maladies: Rape Perpetrated against Women in Contemporary India

WANG Wei-jun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Ji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632,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Key Words: Indian women; rape violation; cases; law regarding rape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rape perpetrated against women has occurred frequently in India, and raised attention in society. Especially since the Bus Gang Rape in Delhi in 2012, rape against women has attracted scholars' attention and related research has quickly expanded in India and even across the whole world. Contemporary Indian women's historical experiences with rape have gone through four stages: Mathura Rape Case, Post Mathura era, Damini Rape Case, and Post Damini era, all which indicate that rape and sexual violence were long overlooked in India. All suggest that a stubborn rape culture persists in India under the patriarchal system, and has become a major political issue. While rape continues to rise across India, the Indian government has to face up to the question of how to combat rape and deal with the issues that impede the increase of social status of women.

近年来, 印度社会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事件频繁发生。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 已经成为当代印度社会增长最快的刑事犯罪和社会“公害”之一。印度首都新德里, 因其强奸案的高发率而被称为“强奸

之都”, 其他大城市如孟买、加尔各答等也是强奸案的频发区。对于女性而言, 印度已名列全球女性生存最危险的国家之一。

当代印度社会对于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的认

作者简介: 王伟均(1984-), 男, 暨南大学文学院2014级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 族裔文学与文化研究。

* **基金项目:** 本研究得到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专项资金“族裔社区的经验与文学表征”(项目编号: 15JNY007)的资助。

知与关注,经历过两次重大的转折。这两次转折分别由两例具有国际性影响的强奸案所致,它们分别是1972年的马图拉强奸案(Mathula Rape Case)与2012年的达米尼强奸案(Damini Rape Case,即德里公交集体强奸案)。两大强奸案,在印度当代历史上都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受到世界性的重视和关注,且都被视作印度国家的“耻辱”。两大强奸案发生以后,案件所产生的世界性影响,不同程度地促使学界纷纷关注与探讨印度妇女遭受的强奸侵害问题,以及印度妇女的安全与权益问题,寻求症结所在与解决之法。特别是自2012年印度德里公交集体强奸案公之于世之后,有关印度社会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问题成为学者们关注与研究的重要领域,在印度社会乃至整个世界迅速得以展开。本文基于两大强奸案的大背景与前人的研究成果,将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分为马图拉强奸案、后马图拉时代、达米尼强奸案与后达米尼时代四个主要阶段,并对不同阶段问题的基本症状、媒介传播、公众反应、法律症结、根源因由、应对策略等主要层面展开综合性分析,梳理与阐释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的整体特征与基本现状。

一、马图拉强奸案:问题的曝光与女性意识的觉醒

马图拉强奸案,指1972年印度马哈拉施特拉邦钱德拉布尔市德赛根杰镇的一名少女马图拉遭受警察集体强奸的案件。案件的发生源于父母早亡的马图拉,在未经哥哥同意的情况下与恋人同居后,被哥哥报警说遭到恋人一家绑架。警局随后将马图拉叫往警局核实情况,马图拉在警局两名警察威胁将逮捕其恋人与哥哥入狱的情况之下,遭受强奸侵害。

马图拉强奸案之前的印度社会,妇女在遭受强奸侵害后因受到社会针对受害人进行谴责的惯习影响,往往承受着巨大的社会压力。受害妇女指控自己受害不仅不能获得公道,反而面临有失行为品德的指责。在印度农村,有些低种姓受害妇女甚至有可能被种姓长老会决议逐出村落。因此,多数妇女受害人只能忍气吞声,或放弃报警立案,或接受赔偿金,有些妇女甚至在印度警方的逼迫下与强奸犯举行婚礼。

马图拉强奸案,受害人马图拉承受着更大的压力,因为加害人就是执法的警察。但是,马图拉在顶着种种威胁和重重压力的状况下,最终将两名警察告上法庭。案件经法院受理后,在6年的时间内历经三级法院审理。1978年,印度最高法院做出终审判决,两名罪犯被判无罪释放,马图拉却因遭受强奸过程中没有叫喊以及身体没有挣扎痕迹,而被视为同意警察的强奸。

马图拉强奸案终审结束后,并没有引起多大关注,受害人马图拉像其他受害人一样,不仅没有得到公正,反而遭受了法庭的“再次强奸”。但是,这一案件却得到了当时极富正义感的德里大学法学院院长的关注,他联合了另外3名印度著名律师于1979年9月16日向印度当时的司法部长发起了一封旨在改变印度强奸法律、提高强奸犯惩处力度和保护受害人隐私的公开信。

对于这一针对最高法院权威的挑战,印度媒体一开始纷纷选择了沉默。邻国巴基斯坦《黎明报》(Dawn)却先将其发布,随后引发国际关注,几个月后印度媒体纷纷报道,印度社会随之被惊醒。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这一司空见惯的社会问题和事实,终于曝光在公众面前。印度民众不得不第一次正视妇女被侵犯这一已然严峻的社会问题。

马图拉强奸案的曝光,促使印度社会与妇女开始了争取妇女权益的意识觉醒,对印度妇女权利问题、妇女压迫与文化偏见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并促使成千上万的印度女性于1980年的国际妇女节举行了印度有史以来第一个反强奸、争取妇女权益的示威游行活动,被视为印度女权主义的转折点。印度女权运动针对强奸,提出了与印度法律体系不同的话语诠释。女权主义者强调,强奸是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中最为严重的形式之一。她们领导了印度全国性的妇女运动,向当时流行的法律与社会理解强奸的惯习发起挑战,积极地将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从父权制话语转移到妇女遭受系统压迫的更大叙事框架之内。在此次妇女运动中形成的众多妇女抵抗机构与自发的女性主义组织,作为印度妇女反抗强奸暴力层级网络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活动与成就跨越了种族、阶级、地域、种姓、文化和国家等边

界。印度妇女运动研究学者维布提·帕特尔(Vibhuti Patel)指出,运动过程中出现的反强奸活动,包括妇女运动与强奸法的修订、妇女运动家与强奸案的处理以及妇女运动在反强奸活动中的行动努力,特别是促使国家机构的参与、妇女团体的公益诉讼以及公众媒体在督促国家机构参与上的作用等层面^[1]。此外,随着社会争取妇女权益运动的兴起,印度第一次出现了大批专门解决针对妇女的暴力问题、争取女性权益的群众组织。

印度妇女运动关注强奸,并将其与法律改革问题相关联,同样始于马图拉强奸案。马图拉强奸案之前的印度,强奸问题往往被视之为道德伦理问题,极少上升为法律问题。虽然针对妇女的强奸案时有发生,但印度的司法部门往往任其不了了之,更毋庸提及强奸受害者通过法律争取安全权益的诉求。印度妇女研究专家吉檀迦利·甘格丽(Geetanjali Gangoli)就曾指出,印度妇女在性方面长期遭受男性的控制,“强奸是男性压迫的形式之一,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一直控制着女性的性别自由。然而,印度法律体系则屡屡将强奸作为被强奸女性丧失荣誉的道德问题进行诠释”^{[2](P101)}。且马图拉强奸案以前,印度关于强奸案的审理基本处于无法可依的状态。当时依据的《印度刑事法典》(*Indian Penal Code*, 1860)、《印度证据法》(*India Evidence Act*, 1872)都是19世纪大英帝国时期制定的强奸案审判法,对受害人取证和质证的要求十分苛刻,无法为强奸受害人提供公正的法律程序。

印度强奸法研究学者索尼娅·阿尼贾(Sonia Aneja)认为,强奸法是强奸、侵害行为与司法途径等主题研究领域的一种参考书。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是法律上务必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3]。因此,马图拉强奸案所引发的妇女运动,最初主要致力于谴责与改变当时法庭审理强奸案时,将受害人性史与品性作为案件审理证据的惯常做法,并要求印度立法建立和通过与强奸相关的法律,改变法律执行过程中缺乏效力的问题。且在此后很长一段时间内以其为目标,致力于印度强奸法的修订与完善。

马图拉强奸案后,印度政府迫于民众示威和女性组织抗议的压力,修订出台了针对强奸的《刑法

(第二次修订)1983年(第46号)》,首次为强奸受害人提供了基本公正的法律程序,使法律在强奸问题上更倾向于强奸受害人,从而成为印度司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在印度社会女性意识的觉醒和社会民众运动特别是女性主义团体运动的助力之下,首次进入印度社会集体认知与讨论的议题范畴,并取得了象征性的解决成果。

二、后马图拉时代:问题的延续与强奸盲视的复萌

后马图拉时代,这里指从1983年印度因马图拉强奸案的影响颁布针对强奸的刑法修订案至2012年底达米尼强奸案发之间的近30年时间。尽管在这30年里,针对强奸案的审理有了刑法修订案作为依据,但是这一法案并没有发挥积极的作用,许多强奸案的审理依然沿袭旧法。强奸案不仅没有减少,反而成数倍的增加。据“印度国家犯罪记录局数据显示,印度记录在案的强奸案件由1971年的2487起增长至2011年的24206起,增长率为873.3%”^{[4](P64)}。平均每22分钟就发生一例。但社会活动家认为,这还仅是冰山一角。与此同时,还存在着大量强奸案例无法记录在案的情况。社会问题研究专家马迪哈·卡克(Madiha Kark)估计,印度约有54%的强奸案没有记录在案,专家米希尔·斯利瓦斯塔瓦(Mihir Srivastava)宣称,印度强奸案的隐瞒率达到90%^[5]。尽管数据比率不一,但真实强奸案发率与警方报告案发率之间存在的巨大差距表明,印度社会存在的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问题依然在继续,而且形势十分严峻。

在后马图拉时代,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案例,不仅数字惊人,而且形式多样。其中,以妇女遭受集体强奸与婚内强奸侵害两类问题最为突出。此外,低等种姓妇女遭受高等种姓男子强奸的案件,每天都在发生。其中又以处于印度种姓制度最底层的“达利特”(即“不可接触的贱民”)妇女受害最深。在少数族裔社区,少数族裔妇女也频频遭受强奸。在克什米尔等一些寻求自决的地区,妇女常常被以一种爱国的名义实施强奸。与此相似的,还有大量的妇女长期遭受着“惩罚性强奸”(rape as punishment),

成为印度“以奸制奸”传统惩罚陋习的牺牲品。令人震惊的是,大量的强奸案发生在亲友邻里之间。仅2012年,印度强奸案中,“被邻居强奸的占到了所发案件的34%,被亲人外的其他熟人强奸的占56.2%,而被不认识的人强奸的只占了1.8%”^[6]。印度学者因陀罗尼·巴格奇(Indrani Bagchi)甚至注意到,尽管妇女遭受亲属或监护人、受托人等亲密群体强奸的案例时有发生,印度民众却讳莫如深。此类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至今仍是研究者极少关注的新研究领域,施暴者的量罪与定刑仍在探讨之中^[7]。

集体强奸在印度性暴力宗谱体系中占据着重要的位置,属于高发性的强奸类型。伴随强奸的还有诸如对受害人实施的抢劫、殴打、泼硫酸液体、直接杀害等暴力行为。而针对妇女的犯罪类型中,“婚内强奸”与性骚扰、嫁妆致死(dowry-death)、家暴等犯罪行为一样,十分残酷,且层出不穷。“据联合国人口基金会(The UN Population Fund)的报告显示,印度年龄介于15至49岁的已婚妇女中,遭到殴打、强奸或是被迫性交的比例超过2/3。”^[8]其中年轻女性(15-19岁)遭受婚内强奸的案件达24%,尽管她们只占印度女性人口的9%^{[9](P865)}。

2015年前,“婚内强奸”的观念在《印度刑事法典》中一直无法得到承认。“法典条款第375-376为强奸相关的规定。在这些条文中,唯有条款375例外地提到了有关妻子被丈夫强奸的内容。即:男子强迫妻子性交,妻子不小于15岁,非强奸。”^{[10](P2)}也就是说,只要女性年龄小于15岁,婚内性侵犯行为是可以定性为强奸的。但是,“因为印度人依然相信父权制规范所制造的思维,认为家庭暴力必须关起门来解决”^{[11](P131)},加上印度教视丈夫为妻子之神的宗教观念束缚,因此,在后马图拉时代,因法律保护、父权规范和宗教性质,婚姻如同没有时空限制的赦免牌,导致印度妇女频繁遭到丈夫强奸,却无法寻求公正申诉。

少数族裔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在这一时期也十分突出。少数族裔社区中伴随种族冲突而实施的种族间性暴力(主要发生在穆斯林与印度教徒之间),是少数族裔妇女遭受强奸侵害的主要原因。米拉·穆迪(Meera Murthi)发现,在种族性暴力语境

中,种族间长期存在的偏见态度、暴力行为,往往将强奸视为种族战争的工具和一种控制族裔社区的有效策略。在宗教强奸案例中,妇女的宗教团体属性和职业类别,成为其遭受强奸侵害的主要因素^{[12](P453)}。

关于后马图拉时代强奸案的频发,印度社会与治理中心的莫妮卡·萨克拉尼(Monica Sakhrani)指出,印度马图拉强奸案后的几十年来关于强奸法的诸多修订并没有起到真正的作用,是其原因所在。“改变法律并没有引起犯罪率降低的原因在于,强奸法的修订条例并没有消除‘同意’与‘不同意’的循环话语,它由特定的法律话语结构规约所限制,不可能存在有回避这一话语而成功的法律改革”^{[13](P260)}。因此,法律法令的缺失和不周,成为这一时期印度妇女遭受强奸案件频发的最直接推力之一。

然而,导致这一时期强奸案居高不下的不仅是立法与法律改革问题,司法问题同样十分严峻。印度司法制度与司法运作方面存在着诸多漏洞,法治无力是其最常见的表现。实际上,在司法问题上,一名强奸受害人追求公正所面临的巨大阻碍,发生在从将此事报告给警察到审讯阶段。这期间,受害人往往会在司法程序上遭受二度侵害和道德攻击。此前的马图拉就是其中的典型之一。这一司法问题的存在,是印度社会公认的耻辱。长期以来,警方对强奸案的投诉持麻木态度,往往不愿立案,甚至任其不了了之,致使大量受害人报案无门、投诉无果。甚至有受害人在警局被警察强奸、遭受二次伤害的情况。在执法程序与细节上,因传统文化的影响,执法者经常会出现包庇强奸犯的现象。司法资源不足,警察系统缺少女警,执法者往往存在性别偏见。案件的审判程序漏洞百出,审判过程冗长繁琐,待审案件长期累积堆压,多数受害者报案无果。“强奸案16年未结案”“强奸少女20年后获刑”的现象十分普遍。据统计,“印度警察对控诉案件的立案率只有19%,而法院只结了2.77%的案件,最后定罪率只有0.67%”^[6]。不仅如此,侵害者判决率低、量刑较轻,实际执法力度不够。遭遇社会民众与舆论抨击施压后,又往往动用重典,滥用立法手段。

此外,由于法律的定刑长期不明,在司法的过程中,常常出现法律被传统观念挟持、扭曲的现象。司

法部门经常依据印度古老的法典和印度刻板的强奸叙事模式,模糊“强奸”与“灰色强奸”(gray rape)的区别,指控受害人不反抗,即是“意愿”“同意”强奸者的强奸行为。审判过程中,辩护律师指控受害人“编造强奸”(fabricating rape)、歪曲女性的控诉动机、为强奸者辩护脱罪的现象也时有发生。司法部门甚至利用受害人家族的荣誉诉求,联结受害人亲友,劝说受害人与强奸者成婚结案的现象也不在少数。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报告显示,“承认15岁至19岁就遭受性暴力的女孩中,有大约77%表示凶手是他们的现任丈夫或者配偶”^[14]。印度学者希达塔·梅塔(Siddharth Mehta)在其印度强奸法漏洞研究中指出,印度妇女是印度社会唯一一个受压迫并亲密地与她们的压迫者生活在一起的群体,原因就在于印度立法与执法机构一直以来都无法改变和祛除法律存在的漏洞与误用现象^[15]。普拉提卡沙·巴克西(Pratiksha Baxi)也指出,强奸审判中的宗教性学理想象(doctrinal pictures)、“同意”(consent)与“谎言”(falsity)、妥协问题等,是印度司法审判过程中公开的秘密。这些秘密的揭露不仅没有为强奸幸存者带来公正,反而深深地强调与强化了已经根深蒂固地存在于男性话语中心的“公正”的概念^[16]。

强奸案审理过程中不针对强奸施暴人,反而对受害人进行谴责(victim-blaming)的惯习与心理,在后马图拉时代愈发根深蒂固。“一项对印度法官的调查显示,68%的法官认为女性衣着暴露是一种‘对强奸的邀请’。”^[17]不仅如此,印度的许多普通民众也习惯性地倾向于将强奸案的发生归咎于强奸受害人,而非男人的责任,指责受害妇女不自重、不小心、着装打扮过于挑逗和道德意识匮乏等。甚至偏袒强奸犯,认为强奸只是个人耻辱问题,不涉及犯罪。这种观念顽固地存在于后马图拉时代甚至整个当代印度社会,造成了社会对强奸犯的极度容忍,也使得强奸问题一直无法进入全民讨论议题。而受害人则继续承受着巨大的社会道德指责。

后马图拉时代,关联强奸案的法医学层面也问题百出,进一步助长了对受害人的指责和强奸案的高发。杜尔巴·米特拉(Durba Mitra)与姆里纳尔·萨蒂什(Mrinal Satish)指出,法医学教科书与医疗手

册促使群众偏见增高,产生与法律不相干的证据,强化了强奸受害人遭受指控的观念^{[18](P51)}。法医检测中的手指测试(Two-Finger Test, TFT)更是臭名昭著。所谓“手指测试”,又称阴道测试,指“法医将自己的两根手指插入女性受害者的阴道,以检查其是否有处女膜,以及其是否经常从事性活动”^[19],从而评估一个妇女的性行为以及在强奸案中是否招致侵害。这一测试发端于18世纪,包括检查处女膜与阴道的松弛度来确定受害人的性史。2013年前,“手指测试”一直作为印度官方处理强奸案的标准程序,以及鉴定女性受害者是否真的遭到强奸的重要手段。辩护律师常常在法庭上依据这种测试的结果,向陪审团做出报告。如果法医以此方法未能鉴定出受害者处女膜受损的证据,那么受害者就会被认为是行为放纵与品行不端的女人,强奸犯往往因此得以逃脱法律的惩罚。“手指测试”无疑是印度法律所执行的一项可耻的法庭程序、一种可耻的法医鉴定行为^[20]。

从法律体系到社会惯习,大量存在的强奸受害人指责现象,使得盲视强奸的现象再次复萌,并使整个后马图拉时代形成了一种恶性循环的“强奸文化”。这种强奸文化,将强奸侵害视为惯常行为,并将其责任归咎于受害人。印度的“宗教与文化信仰的结合强化了传统的父权制价值,导致强奸文化的扩散。这种强奸文化,包括因受害人的行为或穿着方式而被官方歪曲事实的、针对妇女的性暴力和受害人指责,它不仅鼓励针对妇女的性暴力,而且为其合法性进行证明”^{[21](P15)}。性化女性身体、物化其人格,是这一文化滋长的前提。性方面的传统观念无处不在,女性生来别于男性,女性等同于性。女性的身体被要求保持纯洁,妇女必须掩饰身体以防止被侵害。遭受强奸时,女性应该服从于男人的强奸,应该保持沉默,而不应该反击,否则造成死亡就是她自己的过错。被强奸是一种羞耻,强奸发生后不应该被言说,强奸犯不应该受到惩罚。在这种文化场域中,女性必须贞洁、顺从、遵守社会规则,否则遭受强奸侵害就是活该,强奸者也无需因此感到羞耻或受到惩罚。强奸甚至扮演了一个重要的社会角色:惩罚“道德败坏的”女人,成为印度男性社会传统主义

者维护传统社会规则与价值观言之凿凿的文化利器。

受害人指责现象的存在与强奸文化的形成,反映了后马图拉时代印度社会、政治和文化对强奸案的整体理解与认知水平。不少社会人士指出,印度只有从社会惯习和心理上彻底摆脱这种针对强奸受害人的指责行为,并将这一理念行之于立法与司法过程之中,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的处理才可能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但是达米尼强奸案的爆发,却使这种理解与认知上存在的社会惯习和心理以及文化上的思维定势演变得更为剧烈。

三、达米尼强奸案:问题的升级与政治化演变

2012年12月16日,印度女大学生潘迪(Jyoti Singh Pandey)在新德里误入一辆“黑公交”,随后惨遭6名歹徒集体强奸,震惊印度与全世界。这就是广为世人所知的2012德里公交集体强奸案,即达米尼强奸案。在英国广播公司(BBC)以此事为题拍摄的纪录片《印度的女儿》(*India's Daughter*, 2015)中,强奸犯之一的穆凯什·辛格(Mukesh Singh)关于“一个体面的女孩不会在晚上九点多了还在四处游荡”的受害人指责,与辩护律师“在我们的文化中,女人是很珍贵的,比红宝石和钻石还要珍贵,应该得到良好的保护,如果你让她随便在大街上走,那么自然要被狗叼走”的辩护言论,以及某些宗教领袖声称“如果受害人高声唱颂神的名字或向强奸者求饶的话,就可以避免遭受强奸”的荒谬逻辑,典型地体现了印度强奸文化在男性社会造成的思维定势。达米尼强奸案的发生,标志着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的整体性升级与综合性爆发。达米尼遭受强奸的整个过程,不仅只是简单的性侵行为,伴随的还有6名施暴者对达米尼实施的铁棒殴打以及腹部、肠胃、生殖器攻击等报复性与摧毁性的暴力行为。这些身体暴力导致了达米尼机体功能严重损伤,最后不治而亡。

而达米尼强奸案之所以能够激发抗议活动与社会愤怒,导致戏剧性影响,媒介传播特别是网络媒介等高时效性的媒体技术在这一社会进程中扮演了特殊角色,新科技下的媒体报道迅速提升了民众施与政府权威的压力,促使全世界的民众参与到改变印

度社会强奸认知的行动之中^[22]。在印度,这一事件原本会作为一件极其平凡的新闻进行处理,但是经过CNN、BBC等大型国际媒体的介入报道以及网媒的自发传播后,它的意义就不再只是一起特殊的集体强奸案,而是印度乃至其他国家共有的一段强奸史。

达米尼强奸案的新闻价值在于:受害人代表的中产阶级妇女身份以及公众对于这一事件的关注,因为此案关涉印度妇女的一个重大问题,即妇女所面临的公众场合的性暴力^[23]。但是在围绕达米尼强奸案的媒介叙事中,不仅在报道观点上存在着显著的差异,报道的信息源也呈现出了明显的不均衡性,同一主题的报道,在内容上也存在着高度的变化性。媒体报道关于强奸事件的立场同时也反映在不同媒体的报道作品中。而“真正的危险在于,一些不准确的初始报道,常常被后期的报道所延续”^{[24](P9)}。这样一来,许多强奸案的媒体报道文本内部的叙事机制及其传达的信息素,对于强奸受害人是否有益,就存在着诸多值得商榷的问题。阿玛尼·伊斯梅尔(Amani Ismail)和斯蜜塔·米什拉(Smeeta Mishra)研究发现,在案件的网媒报道中,存在着两种叙事机制:一种是同理心(empathy),另一种则是阶级偏见(classist bias)。前者相对温和,不会偏袒受害人与侵害人;后者则破坏了新闻媒体公正报道的理想,有目的地偏袒某些阶级群体,误导和歪曲受害人的行为与品性。城市、中/上层社会的媒体偏见,反映了媒体报道阶级偏见的普遍性。在这种报道中,“受害人经历了再次侵犯:侵害人和媒体,既没有尊敬受害人人身与安全权益,同时也没有尊重受害人的隐私权”^{[25](P158)}。达米尼强奸案媒介传播过程中出现的这些问题,随之成为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的新发展层面。

达米尼强奸案的曝光,深深刺激与强化了印度民众关于强奸的记忆,促使印度民众从盲视强奸与性别问题的麻木中再次醒来,充分意识到了本国政府在保护妇女安全方面的失败以及民众随时可能遭受侵害的糟糕环境。政府的治理策略、暴力控制、法律改革、强奸应对以及妇女安全保障等,再次成为媒体引导民众关注的焦点。抗议国家政府与中央无法

为印度妇女提供足够安全的民众运动随后频繁发生,成千上万的抗议者与安全部队发生冲突。面对大规模的民众街头集体抗议,印度当局不得不部署数千武装警察与准军事部队,强力阻止示威者。尽管如此,“以妇女安全和平等为诉求的运动此起彼伏,持续了数月之久,蔓延了新德里、孟买、加尔各答、马尼拉等多个主要城市,迫使印度政府一再承诺痛下决心改善妇女的安全状况”^[26]。其中,脸书(Facebook)、推特微博(Twitter)与SMS等社交媒介,在这场公众觉醒与群众运动中同样发挥了重要作用。社交媒体在动员民众参与的过程中拥有很强的时效性,在传播信息与交流方面同质化程度高,并发挥了改变群众运动中领导角色的作用^[27]。以推特微博为例,其主要博客评论人在线下的示威抗议运动中担当了抗议领导人的角色^{[28](P54)}。

达米尼强奸案件曝光所引发的民众运动,是印度近年来规模最大、范围最广和持续时间最长的民众抗议活动。达米尼强奸案从一开始就隐含着深厚的空间文化意义。案件的关键场所,是一辆带有窗帘、冒充白色私人豪华车的“黑公交”。在新德里,有窗帘的车通常被视为豪华地位的标志,是富人阶层的社会符号之一。加之这一强奸案的事发地点,是新德里的富人居住区。印度人缺乏公共空间观念,种姓制度将各种姓建构在他们独立的群体生存空间内。女人更是没有安全的公共空间可言,通常被锁在家中。在印度的许多地方,女子晚上不出门是一种空间文化使然。达米尼无疑破坏了女人的印度、中产阶级的印度以及富人的印度这些“不同的印度”的空间规则。传统空间规则要求妇女必须避免公共生活,这也是为什么强奸犯罪人穆凯什·辛格坚持认为是达米尼不遵守传统规则的原因。达米尼强奸案同时昭示了一个真相,妇女遭受强奸侵害不仅仅关乎性事,而且是印度传统(空间)规则对于印度妇女控制、施加权力与暴力的结果。

大规模集体游行与抗议的背后,实际上暗藏着当代印度新政治势力的矛盾。作为当代印度社会新生力量的中产阶级,代表着印度最具生产力的群体,开始挑战当代印度社会现有政治阶级(传统主义)的权威与价值。前者依靠良好的教育与勤劳节俭,

不断走向成功;后者依靠良好的家族(种姓)身份,却正在沦为腐败与虚伪的代名词。受害者潘迪医学院学生的身份,“成为崛起的中产阶级现代女性的象征,成了公众愤怒反对政治家和警察的符号”^[29]。强奸抗议者称潘迪为“达米尼”,这一称谓出自于印度1993年一部宝莱坞电影的女主角,电影讲述的就是女主角遭受强奸后争取公道的故事。在印度语中,“达米尼”的意思即“光明”。潘迪所引起的印度中产阶级的普遍认同,使达米尼强奸案成为印度新政治矛盾最终爆发的导火索。无数印度民众的集体游行与抗议,成为民众迫使政府改变矛盾现状进行施压的重要形式。当代印度针对妇女的暴力强奸,终于演变为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进入印度社会集体检讨的议题范畴。而“公交车”这一符号,则将妇女、工人和城市穷人团结起来,共同为了生存于大都市的权益而努力抗争。强奸案引发的抗议,表达了这些民众对城市政治空间的诉求^[30]。

不少学者认为,强奸抗议也因此成为重新检验印度政治重要性的社会运动主要形式之一,无疑是印度民主政治发展一次非常积极的进步。强奸抗议这一政治表达形式在印度的出现,使得有关妇女权益与安全的诉求第一次占据了印度社会政治的前沿,而不再局限于此前的女性主义者与妇女团体的议程。而且,强奸抗议往往是在自然与自发的情形下发生的,不受某些特殊的利益团体的引导,抗议主体来自不同的社会与政治背景。强奸抗议因此也成为“一种超越阶层意识与利益集团操纵的、自发的群众运动,已然成为印度社会运动类型库中的新形式”^{[31](P509)}。但值得引起注意的是,“在经济和社会地位遭到践踏的贱民妇女的生活中,类似的暴行已经存在了很多年,并没有得到主流媒体的关注或者激起强烈的抗议”^{[32](P1)}。

在达米尼强奸案曝光后的民众运动中,妇女以及妇女组织再一次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印度全国各地的许多妇女纷纷走上街头,要求印度政府还安全与自由于女性。印度国家妇女委员会(NCW,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Women)积极致力于修订印度现存的强奸法案,以促使其能够更为有效地解决当前普遍存在的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案的处理问题

与强奸受害者的安置问题,为印度妇女的安全与权益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2013年,迫于达米尼强奸案引发的社会压力,印度政府再次修订强奸法,颁布《刑法修正案2013》[*Criminal Law (Amendment) Act, 2013*]。强奸犯死刑首次列入印度刑法判决,并将强奸嫌疑犯的受审年龄由18岁降为16岁,成为印度司法史上的一件大事。继马图拉强奸案后,再一次改写了印度社会历史。同时,新法还删除了此前刑法强奸内容中“羞耻”“穿着得体”等道德性证据词汇。而另一方面,达米尼强奸案所暴露出的印度在法律层面特别是强奸法的实施方面遭遇的艰难困局,进一步揭示了新法律的制定颁布与实施之间存在的严重脱节,促使当代印度女性主义者开始思考通过法律改革来改善印度严重的强奸问题的成效性。印度妇女运动开始陆续转变思维,取代以往只致力于法律改革的初衷,“一些组织专注于个别妇女的法庭案例处理,另一些则集中于妇女支持机构缺乏的改善,创建妇女中心为妇女提供法律援助、医疗服务和咨询服务”^{[33](P15)}。

四、后达米尼时代:问题之困局与反思

两大强奸案,特别是达米尼强奸案所引发的公共领域的辩论与探讨,营造了一个全国性的社会平台,促使印度司空见惯的强奸问题成为大众话语的焦点。强奸犯的形成及原因、国家在强奸现象中扮演的角色、社会法律的改革等诸多与强奸关涉的问题,在大众话语的众说纷纭中纷纷浮出水面,极大动摇了印度政府在立法与司法领域的权威性。印度政府面对种种社会与媒介压力,不得不对遭受强奸侵害的印度妇女的权益以及强奸犯的惩处程序等问题,做出新的反思与处理。

达米尼强奸案后,案发地德里政府迅速做出反应,提供了一些防范强奸侵害事件、保证妇女安全的紧急应对措施,如规范交通工具、加强警力巡逻,并提高了女巡逻警察的派遣率;通讯部开通3条女性数字电话求助热线;等等。此后,印度政府为应对民众高涨的强奸抗议与游行示威压力,任命法官委员会重新审查修订了存在漏洞的反强奸法案,调整了司法审理制度,通过对强奸侵害者实施死刑(绞刑)的决议,印度国家犯罪记录局还建立了一个覆盖

全国范围的强奸罪前科人员信息数据库。在强奸案案发率居高不下的情况下,国会甚至探讨了实施“30年监禁+化学阉割”的提议。印度社会各界也纷纷寻找和提出期望能够减少强奸案发生的对策。其中也不乏啼笑皆非之议:如降低女子法定结婚年龄,年少的妻子可以减少男性对其他女子施暴的几率;改变饮食咖喱、炒面与快餐的习惯,原因是这些食物容易导致男性荷尔蒙失调,从而沉迷于强奸冲动。

立法与司法、法医鉴定方面,改革之声此起彼伏。在众多法医与社会民众的压力之下,“不科学、不道德且无用的,新的国家指导方针必须禁止”^[34]的手指测试,因违反妇女的隐私权,最终于2014年由最高法院裁决得到禁止。有关婚内强奸纳入强奸罪的立法提议,在遭到由国民大会党执政的政府驳回后,又反复纳入印度全体委员会议案之中,成为印度立法机构继续给予重视并务必迅速实施解决方案的议题。终于在2015年底,印度政府在全面立法的基础上,首次将婚内强奸定为刑事犯罪。

然而,不论是以上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还是策略性的法律改革,对于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现状而言,都只是匆忙之举和权宜之策,很难从根本上使强奸受害人获得应有的公正。因为以法律的运用需求作为关键性的工具,来处理针对女性的强奸侵害犯罪,其效力是有限的。除非对针对妇女的暴力犯罪的结构因子与根源做出破解,否则犯罪处理就会受到限制。如果以上问题得不到解决,“通过法律制定的速效对策与符号化的策略方针,可能会被演变为象征性的姿态,而不是变革性的行动”^{[35](P4)}。

在达米尼强奸案后不久,印度全国反强奸浪潮还未平息,却接连又发生多起集体强奸案。此后,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事件依旧频频发生,依然有许多女大学生遭受侵害,连印度最精锐的总统卫队士兵都参与其中。“根据新德里警方公布的数据来看,2015年强奸案发生的数量竟是2012年的3倍。甚至在新德里警方2016年早些时候向新德里高级法院递交的报告中,仅强奸案就占到了73.11%。”^[36]2017年2月21日,印度当红女星遭受6名男子挟持,在货车中被暴徒集体强奸长达两小时之久的巴瓦纳强奸案(Bhavana Rape Case)再次震惊印度。印

度公众女性尚且如此,普通妇女的处境则可想而知。可见,新的印度法律体系仍不能有效震慑与制约强奸的发生。时至今日,印度强奸案频发依旧,某些地区甚至有更为严重的趋势。因此,强奸事件并没有像人们所预期的那样,因印度民众愤怒的高涨而得到有效控制。当代印度社会针对妇女的强奸侵害问题,仍旧处于困局之中,十分严峻。

作为一种世界性的犯罪,“强奸”普遍存在于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或地区而无法根除。但是,世界文明发展的规律表明,在一个经济文化处于高速发展的国家,针对妇女的强奸行为,会随着经济的发展与文明程度的提高而逐渐降低。然而,印度却独异于这一规律之外。经济与文化正在高速发展的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的现象却屡屡呈现出升温的趋势,始终无法得到根本性的解决。那么,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了印度强奸文化的持续发展?许多学者纷纷对其进行研究考察。其中一些较为普遍的结论如印度女性社会地位的极端低下、印度法律法规存在缺陷、司法界效率低、执法力度弱、父权制社会结构、男尊女卑的思想、种姓制度的陋习等,都是导致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而法律却无法有效遏制强奸案高发的原因所在。综合而言,可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 宗教文化观念层面因素

印度属于一个几乎全民信奉宗教的国家。受宗教思想影响而产生的不平等性别观念的普遍存在,是导致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的主要原因。早期的印度宗教,往往尊重女性,允许女性享有与男性一样学习经典(接受教育的权力)、出入宗教场所的自由(参与宗教的权力)。但是,随着父权制的深入发展,一些男性神学家、思想家通过宗教教义和制度的阐释,逐渐建构了女性绝对服从男性、妻子绝对服从丈夫的男尊女卑、男主女从、男外女内的不平等性别观念、行为模式和规约,并不断使其系统化、理论化。同时,通过宗教法或宗教主导的法律使性别观念法律化,印度古代的《摩奴法典》就是其中的典型。这种不平等的性别观念,造成印度男权文化强盛、性别歧视严重,妇女安全问题层出。在这种性别歧视思想观念的长期影响下,女性长期处于被压迫状

态,地位十分低下,遭受强奸侵害的现象频繁发生。

此外,宗教思想影响下的印度性文化传统这一关涉印度人性观念与行为方式的因素,也是当代印度妇女频繁遭受强奸侵害现象背后特有的因素。尚会鹏教授指出:“性欲与情感相混杂”是印度教徒处理性欲与情感的模式,从而产生了印度人性文化传统中既恐惧又崇拜、既禁欲又纵欲的矛盾特点。这一特点促使“印度教徒的情感与行为中掺杂着更多的性欲成分,他们对待性的态度和行为仍具有矛盾的性质,甚至有时是神经质的,更容易在相反的方面出现极端倾向”^{[37](P212)}。充满性元素的生活方式以及诸多致使强奸案发生的巨大潜在因素,共同导致了印度高发的性犯罪,令印度背上了“强奸之国”的恶名,文明古国沦为了全球女性的地狱^[38]。

(二) 社会制度结构层面因素

在印度,宗教与父权制紧密结合,导致不平等的性别制度产生,是印度历史上性别危机频发的根源。印度学者班·Q·曼(Ban Q. Man)将印度当今社会高频强奸侵害出现的原因,归结为3个主要社会制度结构的存在:(1)父权家庭结构;(2)嫁妆制度(Dowry System);(3)种姓制度(Caste System)^{[39](P223)}。印度妇女长期以来在性与行动自由方面,受到印度社会父权的控制。这种控制体现在印度社会和文化中存在的父权特征社会习俗(如古印度绑架妇女的神话传统)、印度社会中普遍存在的男性性骚扰和强奸的行为、印度社会对性暴力的容忍以及例如达米尼集体强奸案一类的男性集体强奸妇女的现象等。学者阿姆比卡·科利(Ambika Kohli)进一步指出,这种控制得到了政治、族群与宗教领袖等的支持,是导致印度强奸文化存在、针对妇女的暴力上升和无视女性人权的主要原因。父权对于妇女的控制以及印度社会公众对于性暴力的容忍,使得印度妇女遭受强奸问题,一直以来被过度地控制在道德层面,被诠释为只关乎于女性道德、荣誉和耻辱的道德话语。科利还强调,印度公众媒体在这一过程中发挥着共谋的作用^{[21](P16)}。

受男权(父权)思想影响,印度长期存在重男轻女观念。而嫁妆制度带来的经济压力,导致印度社会长期存在杀害女婴的现象,致使印度的男女比例

严重失调,间接地加剧了强奸行为的发生。目前印度“男女数量之间已达到 1000:914(2011 年数据)的悬殊比例”^[40],印度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马蒂亚·森(Amartya Sen)将印度因男女比例失衡中缺失的印度妇女称为“失踪妇女”(Missing Women)^[41]。加之严格的传统种姓婚姻制度,高等种姓男子只能迎娶低种姓女子,造成了印度社会高种姓女子和低种姓男子的严重过剩。性别失衡,必然会导致强奸、性骚扰、诱拐等一系列性犯罪活动。更为严重的是,长期存在的种姓偏见,促使印度男性将强奸“当作一种征服贱民妇女的政治和社会工具”,将“对贱民妇女施加性暴力被视为强制执行贱民地位的一种制度方式”^{[42](P79)}。

不仅如此,父权制结构与男权思想的长期存在,促使印度社会形成了一种根深蒂固的反女性传统。在这种社会环境中,“印度女性既被视作,实际上也是男人的泄欲器和劳作的工具”^[43]。女性没有时空自由,必须在社会规约的时间与空间内活动。例如在新德里,除了少数地方,晚上八点后就不会有女人出没。印度文化和旅游部长马赫什·夏尔曼(Mahesh Sharma)就曾指出,女性晚上外出违反了印度文化。不少印度女性甚至哀叹,她们一旦走上马路,就已面临当作“公共财产”的危险。印度德里大学社会学教授南蒂尼·桑达尔(Nandini Sundar)从制度文化层面分析称,“受印度社会的厌女症情结及种姓制度的影响,某些地区的女性更容易遭遇性暴力”^[44]。

(三) 民主法治层面因素

从民主法治方面来看,印度的民主在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上有其自身的制约。印度号称是世界上最大的民主国家,妇女进入国会居于要位的也不在少数,但是在妇女安全保障与权益保护方面的成就却惊人地低下。民主观念发展了,性别观念依旧如故。印度民主体制与权利保护之间存在着明显的悖论。这种悖论在印度选举与强奸问题的荒谬关系上体现得最为明显。“鉴于社会习俗对女性的整体歧视,反过来则对男性的恶劣行为包括强奸予以很大的包容,风气如此,政客们为了争取选票,反倒说些讨好男性选民的话,甚至谴责受害者不该反抗或者出现在被强奸场合。男性主导的国会,一直不肯

通过惩治强奸犯的严厉法案,而印度地方选举中甚至有众多候选人受到强奸指控。”^{[45]P(103)}如此可见,民主不仅没有为解决强奸问题出谋划策,反而助长其风气。

悖论还不仅如此,民主发展了,不仅性别观念依旧,法治也没有跟上。在司法制度与司法运作等法律层面,印度法律条例的矛盾、不完善和缺乏性别视角,印度司法体系陈旧,强奸案审判程序冗长、效率低下,以及警力不足、警察腐败现象严重等,是促使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的直接原因,进一步助长了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公开和集体强奸侵害现象的发生。印度法律中存在的诸多传统惯习问题,也是当代印度妇女频频遭受强奸侵害的原因所在。例如马图拉案件审理过程中使用的司法推理,依然在今天的案件处理中有效,“同意/不同意”的理据结构依然是个备受争议的问题。当今的强奸法,依然无法解决“被动服从”“同意”之间的区分以及“同意”的法医鉴别。不仅如此,国家法医程序对于妇女受害者也有着重要的影响。在检测印度妇女通过卫生与法律干预措施解决家暴、因嫁妆引发的暴力、强奸等暴力行为的经验过程中,印度国家法医实施的那些所谓如何来“提升妇女运用法律的程序设计,实际上抑制了它的作用”^{[46](P478)}。“手指测试”就是其中的典型。

因此,不少学者指出,在法律修订方面,印度要想降低强奸犯罪率,强奸法的修订就必须放弃“同意/不同意”的连环话语,使其摆脱这一特殊法律话语结构的束缚,成功实现改革。“强奸”的定义涵盖需要更为广泛、以覆盖其他形式的性侵害;除了强奸行为,还要考察案件中关涉“同意”的财产或婚约等基于意图关系的法律情况。并且,印度的强奸法需要将妇女重构为法律的主体,而不是它的客体。印度的法律体系必须改变男性话语压迫和一直以来强调被强奸女性丧失荣誉问题的道德诠释这一传统话语惯习,如此才能从根本上完成印度强奸法的修订与完善^{[2](P117)}。同时应当考虑法医学制度对强奸受害者幸存者的检测经验,为受害者建构特殊保护制度,印度妇女才能较大程度享受合法的权利。法律改革运动,还必须辅之以一个长期的教育过程,致力于揭

露强奸背后的性别权力不平等现象^{[47](P60)}。除政府应该出台相应措施之外,还应致力于提高女性的自我尊重和保护意识,为学生开设“性别敏感化”讨论课程,让女性得到应有的尊重^[43]。女性自己也要自发地提升性别安全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妇女组织与群体可以发挥其领导与指导的作用。这一方面,当代印度社会妇女群体中兴起的女性组织及其发起女性自卫训练运动是一个积极的案例,如印度北方邦首府勒克瑙的“红色部队”组织(Red Brigade Lucknow)教授妇女防身术,其一天的培训量已经达到700人次,已使许多女性受益。

(四) 经济发展层面因素

从经济层面来看,“快速的城市化进程与城乡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均衡,则加剧了性别关系的紧张”^{[48](P112)}。印度近些年经济高速发展的过程中贫富差距不断扩大,致使一些处于底层、受教育程度不高的男性失业率增高。他们既不能获得物质需求的满足,又无法突破种姓制度的等级界限赢得社会尊重。同时印度城市化进程加速,引发大量乡村务工人员进入大城市务工。他们中相当一部分为单身男性,大多从事简单辛苦的体力劳动,不仅收入低,而且备受社会歧视,又不能正常娶妻成婚,缓解生理欲望,在心理与生理上长期处于压抑状态。加之印度社会管理体制无法及时对社会转型做出调整,这部分男性往往就成为针对女性实施强奸侵害的潜在威胁。因而一些分析人士认为,要从根本上杜绝强奸案,就必须解决印度社会日益扩大的经济与社会不平等态势。西蒙-库马尔(Rachel Simon-Kumar)指出,当代印度公众空间关联强奸的话语中,新兴的社会经济不平等话语不容忽视,其对性别暴力的促发作用越来越明显。它昭示着,印度有关性犯罪的司法公正必须郑重地从刑事司法领域转移至社会经济公正上来。而以“性存在(sexual beings)与经济平等为主导的男女结构,或许可以很好地为性别公正的基本愿景铺平道路”^{[49](P457)}。

总而言之,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缘何持续发酵、高频发生,“真正的答案,隐藏在印度几千年的宗教传统、文化积存、风俗习惯甚至现行法律的繁文缛节之中”^[50]。要想在后达米尼时代彻底破

除当代印度妇女所遭受的强奸侵害问题的困局,使印度妇女摆脱遭受强奸侵害的悲剧,从根源上遏制类似悲剧的发生,印度政府必须“从制度设计和性别文化建构层面切实关注妇女权益,大力革除社会陋习,摒弃文化糟粕。同时改革司法制度和审判程序”^{[51](P17)}。只有将社会性别意识纳入政治与法治建设,并利用国际相关组织制定的条约和相关法律的影响与制约作用加以规约,才能积极营造性别平等和两性和谐的社会环境。

五、总结与讨论

今天,尽管印度社会积极活跃的妇女运动与民众抗议隐约有可见20世纪60年代美国女权主义与民权运动崛起的影子。但毫无疑问,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依然频繁发生并持续无法得到解决,已然成为印度当代文化中一个无法剔除的恶质部分。随着强奸报道与传播的日益广泛与深入,这些问题也曾几度成为印度海内外学者与专家研究的热点。学者们对其中的集体强奸、婚内强奸等重大问题的基本特征与现状,媒介传播谬误与司法治理漏洞,问题频发的社会文化、习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原因,以及如何实施立法与司法治理策略,从社会学、媒体传播学、法律学、历史学、心理学与社会符号学等方面进行了探讨尝试,以期寻到解决之道。尽管取得了不少成果,但一遭逢实践便总是举步维艰。

本文在众多研究的基础之上,论述了自马图拉强奸案以来的四个不同阶段内不同强奸案的基本现状及其引发的社会反应、解决困局以及因由根源与应对策略等深层次问题。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在印度社会长期的强奸盲视和犯罪宽容的情形下,已经形成了一种男权制度制约下的顽固的强奸文化,并演变为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不从根本上破除传统观念,祛除印度社会这一带有男权文化侵犯性的文化弊病,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还会继续处于困局之中。

因此,已然成型的问题的发展趋势、应对问题的变换策略和屡遭侵害的印度妇女群体安全危机与权益层面问题的处理,是印度乃至世界学者仍将长期进行研究和探索的议题。面对已经成型的顽固的强奸文化,对印度文化土壤实行渐进改造,是为印度妇

女真正建立公平公正社会地位的必经之路。因而必需建构相关的研究理论,无论是强奸文化的发展趋势,还是强奸文化的解构策略,都需要以此为基,作为一门综合的学科进行系统的研究。所以,加强强

奸文化研究的学科化、理论化,对其进行系统研究,或许是当代印度妇女遭受强奸侵害问题研究与获取最终解决之道的未经坦途。

[参考文献]

- [1] Patel, Vibhuti. Campaign against Rape by Women's Movement in India Vibhuti Patel, Women's Research and Action Group (WRAG), Mumbai and President, Women Power Connect, Delhi[J]. *Feminist Network*, 2012, 4(3).
- [2] Gangoli, Geetanjali. Controlling Women's Sexuality: Rape Law in India[A]. *International Approaches to Rape*[C]. Ed.. Nicole Westmarland, and Geetanjali Gangoli. Bristol[etc.] : Policy, 2011.
- [3] Aneja, Sonia. *Legal Study of Rape Laws in India: Victimization and Judicial Approach*[M]. Saarbrücken: LAP LAMBERT Academic Publishing, 2015.
- [4] 陈致中主编. 中国周边舆情调查研究[M]. 北京: 经济日报出版社, 2015.
- [5] 毛克疾. 什么? 印度在强奸案发率排行榜中垫底? [N/OL]. 观察者·新闻中心, 2015-03-13.
- [6] 吴顺煌. 为啥你对印度的印象只剩下“强奸”? [EB/OL]. 新浪财经意见领袖, 2015-04-01.
- [7] Bagchi, Indrani. The Struggle for Women's Empowerment in India[J]. *Current History*, 2014, 113(762).
- [8] Online Desk. Indian Men Are Free to Rape Their Wives! Sacrament or Profane? [EB/OL]. *The New Indian Express*, 01st May 2015.
- [9] Raj, Anita, McDougal, Lotus. Sexual Violence and Rape in India[J]. *Lancet*, 2014, 383(383).
- [10] Pandey, Dr. P. K.. Marital Rape in India—Needs Legal Recognition[J/OL]. *SSRN Electronic Journal*, July 4, 2013.
- [11] Malik, Neeraj. Marital Rape Laws and Women Security in India: A Critical Analysis[J]. *GJRA-GLOBAL Journal Research Analysis*, 2015, 4(10).
- [12] Murthi, Meera. Who Is to Blame? Rape of Hindu-Muslim Women in Interethnic Violence in India[J]. *Psychology of Women Quarterly*, 2009, 33(4).
- [13] Sakhrani, Monica. Reading Rape Post Mathura[J]. *Indian Journal of Gender Studies*, 2016, 23(2).
- [14] Ray, Aparajita. 42% of Indian Girls Are Sexually Abused before 19; Unicef[EB/OL]. *The Times of India*, 2014-09-12.
- [15] Mehta, Siddharth. Rape Law in India: Problems in Prosecution Due to Loopholes in the Law[J]. *SSRN Electronic Journal*, April 13, 2013.
- [16] Baxi, Pratiksha. *Public Secrets of Law: Rape Trials in India*[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 [17] 佟吉清. 限制女性着装自由是滥用“场合说”[N]. 中国妇女报, 2013-04-02: (A03).
- [18] Mitra, Durba, Satish, Mrinal. Testing Chastity, Evidencing Rape Impact of Medical Jurisprudence on Rape Adjudication in India[J]. *Economic & Political Weekly*, 2014, 49(41).
- [19] 唐华. 印度用手指测试法坚定女性是否遭受强奸引发争议[EB/OL]. 国际在线专稿, 2010-11-02.
- [20] Kmietowicz, Zosia. Group Calls on Indian Government to Ban “Degrading” Finger Test after Rape[J]. *BMJ*, Sep. 8, 2010, 341(c4904).
- [21] Kohli, Ambika. Gang Rapes and Molestation Cases in India: Creating Mores for Eve-Teasing[J]. *Te Avatea Review*, 2012, 10(1 & 2).
- [22] Smith-Sivertsen, Rebecca, Kristensen, Pernille Bo, H. Noori, Hans Peter Jonas, Riis, Vagn. Mobilisation and Protests in the Aftermath of the New Delhi Gang Rape Case[J]. *Roskilde University Digital Archive*, Jun 10, 2014.
- [23] Westin, Jonna. *The Story that Made It Big—A Case Study of the Reporting on the 2012 Delhi Gang Rape Case*[D]. Stockholm: Stockholm University, 2013.
- [24] Mark Phillips et al.. Media Coverage of Violence against Women in India: A Systematic Study of a High Profile Rape Case[J]. *BMC Womens Health*, 2015, 15(1).

- [25] Ismail, Amani, Mishra, Smeeta. Violence against Women Digitized: An Analysis of Times of India Online Videos after the Delhi Gang Rape[J/OL]. *Online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and Media Technologies*, 2016, 6(2).
- [26] 赵思乐. 印度女权状况到底怎样: 强奸文化依旧, 但妇女已走上街头[N/OL]. 澎湃新闻, 2015-03-13.
- [27] Kumar, Amit. Role of Social Media in Mass-Movement: A Case Study of Delhi Gang-Rape[J]. *Public Affairs & Social Media*, March 2014.
- [28] Ahmed, Saifuddin, Jaidka, Kokil. Protests against Delhi Gang Rape on Twitter: Analyzing India's Arab Spring[J]. *eJournal of eDemocracy and Open Government*, 2013, 5(1).
- [29] 杨柳. 印黑公交轮奸案宣判或于8月底进行 愤怒民众要求死刑[EB/OL]. 国际在线, 2013-08-21.
- [30] Atluri, Tara. Bus/Bas/बस: The 2012 Delhi Gang Rape Case, City Space and Public Transportation[A]. *Exploring Urban Change in South Asia (IV): Space, Planning and Everyday Contestations in Delhi* [C]. Eds. by Chakravarty, Surajit, Negi, Rohit. Springer India, 2016.
- [31] Soma Chaudhuri, Sarah Fitzgerald. Rape Protests in India and the Birth of a New Repertoire[J]. *Social Movement Studies*, 2015, 14(5).
- [32] [印度]阿马蒂亚·森、让·德雷兹著, 唐奇译. 不确定的荣耀[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5.
- [33] Sharma, Richa, Bazilli, Susan. A Reflection on Gang Rape in India: What's Law Got to Do with It? [J/OL]. *IJCJ&SD*, 2014, 3(3).
- [34] Khambati, Nisreen. India's Two Finger Test after Rape Violates Women and Should be Eliminated from Medical Practice[J]. *BMJ*, 2014, 348(g3336).
- [35] Sharma, Richa, Bazilli, Susan. Violence against Women: What's Law Got to Do with It? A Reflection on Gang Rape in India[J]. *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2014, 3(3).
- [36] 环球网综合报道. 印媒: 新德里强奸案数量居高不下 每4小时上报一起[N/OL]. 环球网·国际新闻, 2016-06-08.
- [37] 尚会鹏. 中国人与印度人: 文化传统的比较研究[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5.
- [38] 杨强. 印度的尴尬文明古国为何沦为强奸之国[J]. *环球人文地理*, 2013, (21).
- [39] Ban Q. Man, The Damini Rape Case: Addressing Sexual Violence and Women's Rights in Indian Society[J]. *Asian Journal of Research in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2014, 4(7).
- [40] 张春续编. 印度如何沦为“强奸之国”[J/OL]. 腾讯评论·今日话题, 2013-02-05, (2328).
- [41] Amartya Sen. More Than 100 Million Women are Missing[J/OL].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1990-12-20, 37(20).
- [42] 木公. 性传统无视女性意识旧习俗出男人特权 向千年习俗求解印度性暴力[J]. *报刊荟萃*, 2013, (5).
- [43] 张田勘. 印度女性悲剧命运的深层原因[EB/OL]. 中国网·观点中国观点库, 2013-01-07.
- [44] 杨敏. 完善印度法律以保护女性安全[N]. *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3-01-21: (A04).
- [45] 王江雨. 印度妇女地位背后的无奈[J]. *南风窗*, 2015, (12).
- [46] Prasad, Shally. Medicolegal Response to Violence against Women in India[J]. *Violence Against Women*, 1999, 5(5).
- [47] AOO Women. Women's Organizations against Rape in India: Report of a National Meeting[A]. *Women and violence* [C]. Compiled by Miranda Davies, London: Zed Books, 1994.
- [48] 秦文. 女性主义视角下的印度性暴力问题解析[J]. *南亚研究*, 2014, (4).
- [49] Simon-Kumar, Rachel. Sexual Violence in India: The Discourses of Rape and the Discourses of Justice[J]. *Indian Journal of Gender Studies*, 2014, 21(3).
- [50] 杨兴培. 印度强奸案缘何持续发酵[N]. *法制日报*, 2013-01-08: (10).
- [51] 廖卓娴. “黑公交”强奸案: 印度民主之殇[J]. *老年人*, 2013, (2).

责任编辑: 含章